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5-068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以邮件方式发送给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月强先生召集主持，应参加表决监事 5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的有关要求，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后，发表如下书面意见：

（1）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2）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3）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有关的保密规定，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